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產學攜手合作專班 教育工作契約逾期未用印原因說明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說明：

- 一、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 專班教育工作契約用印，新生入學者應於新生入學第一學期行事曆開學日起一個半月內完成契約簽訂；轉廠者應於入職日起兩週內完成。
- 二、逾期者請填寫逾期未用印原因說明，並檢附未用印學生名冊與相關佐證文件及用印資料(用印申請書、教育工作契約)一併陳核。

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產學攜手 2.0-產攜模式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產學攜手 2.0-產學訓模式專班 <input type="checkbox"/> 產學攜手 2.0-雙軌模式專班
科系	
專班名稱	
契約逾期未用印原因說明 (教學單位填寫)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請一併檢附未用印學生名冊與相關佐證文件。</p>

簽 核 流 程	
教 學 單 位	
承辦人	
計畫主持人	
系主任	
進 修 部	
承辦人	
單位主管	